



中国共产党 湖北省组织史资料

1920.秋~1987.11



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
中共湖北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 编
湖北省档案馆

中国共产党 湖北省组织史资料

1920.秋~1987.11

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
中共湖北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 编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人民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
湖北省组织史资料**

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
中共湖北省委党史资料征集编研委员会 编
湖北省档案馆

责任编辑：成流诗 封面设计：汪汉 责任校对：晨钟 温馨

出版 发行：湖北人民出版社	印刷：文字六〇三厂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62.5
字数：158.7万字	插页：28页
版次：1991年6月第1版	印次：1991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 001—9 160册	定价：40.00元(按成本计价)
ISBN 7—216—00728—X/D·172 [内部发行]	

中国共产党湖北省组织史资料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谢允坚

副组长 魏颖三 陈忠民 康裕震

成 员 许光度 赵钟武 洪德铭 桂裕容 胡泽忠

中国共产党湖北省组织史资料编辑组

组 长 胡泽忠

副组长 肖永安

成 员 廖惠民 陈 铭 许 璎 周火焱

张念桥 周少华 邱 凌 孙 军

李腊荣 李 云

中国共产党湖北省组织史资料
湖北省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湖北省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湖北省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湖北省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凡 例

一、《中国共产党湖北省组织史资料》是根据中共组织史资料中央编纂领导小组的统一规定,按照尊重历史、实事求是的原则和“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方针进行编纂的。本书内容包括从1920年秋建立武汉共产主义小组开始,到1987年11月党的十三大闭幕时止,68年间党组织在湖北的建立发展状况,分为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共七个时期进行编纂。建国前党、政、军、统战、群团五个系统的资料,按时期合编;建国后的五个系统按时期分别编纂。

二、以湖北省现在辖区为范围,追溯历史进行编纂。历史上曾设立在湖北地区的组织,后来不属湖北省管辖的,只在文字叙述中说明,不收编机构和领导人名录;历史上不属湖北管辖的组织,后来划归湖北省管辖的,收编机构和领导人名录,并在短文说明中交待当时的上级隶属关系。

三、收编范围以省级组织为主,适当下延。前期较详,后期较略。具体范围是: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前期收编到最早的党员,中、后期收编到省直支部、特支、部委、地方委员会和县委的正副书记;群团收编到省级组织的主要成员和县级组织的正副职,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收编到党的县委和同级政、军、群团组织正副职。抗日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时期,收编到党的中心县委和同级政、军、统战、群团组织的正副职。建国后党委系统,省直收编到部、委秘书长,地方收编到地、市、州委工作部门正职,县(市、城区)委、县(市、城区)纪委正职。政权系统省直收编到委、办、厅、局正副职,副厅级单位的正职和副厅级的副职;地方收编到行署、市、州人民政府正副职;市、州人大常委会正副职和省人大常委会地区联络处正副职;地、市、州中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正职,县(市、城区)人大常委会和人民政府正职。地方军事系统收编到省军区的司令部、政治部、后勤部的正副职,军分区的正副职;省人民武装警察总队正副职。统战系统收编到省政协工作机构的正副职,市、州政协和地区政协联络组的正副职,县(市、城区)政协正职。群团收编到省级组织正副职,地、市、州收编到正职。按照规定,工矿企业和大专院校的组织机构和领导人名录不收录。

四、编纂体例。建国前四个时期,按时期分编,其中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分别以早期党组织和省级组织为编写单位,根据形势和实际辖区范围的变化,分段立章,章下按党群两个系统分节,按层次分目;土地革命战争、抗日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时期,按照湖北省现在辖区范围,以省级组织或革命根据地“划块”分章,其下属组织为节,节下分目。

建国后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采用“先分层次,后分段落”(段落指组织机构的重大变化、代表大会届次等;层次指领导机构、工作机构、下辖组织)的体例,“文化大革命”时期采用“先分段落,后分层次”的体例。其中党的系统按时期分编,编下按领导机构、工作机构、党组(党委)、下辖组织分章,章下再分节目;政权、军队、统战系统按时期分章,章下按领导机构、工作机构、下辖组织分节目;群团系统在章下按工会、共青团、妇联组织等分节目。

五、编写方式。采用文字叙述、机构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方式编纂,以便全面地反映组织发展的政治历史背景、演变过程,组织建设情况和机构、人事变化的结果。文字叙述分前言、各编概述、各章(节)综述和组织机构演变的短文说明。

名录包括党、政、军、统战、群团等组织机构名称和领导人姓名、职务、任期及必要的注释。

图表包括湖北省行政区划图,建国前各时期党组织分布示意图和党组织沿革简表,建国后省委工作机构演变示意图,党组织和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六、立据资料注释。收录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特支以上和土地革命战争、抗日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中心县委以上党、政、军、统战、群团组织机构,均注明资料来源;建国后各级组织机构均不注明资料来源,只建立档案卡片,以备查考。

前 言

湖北省位于长江中游,洞庭湖以北,故称湖北,简称鄂。地跨东经 $108^{\circ}21'$ — $116^{\circ}07'$,北纬 $29^{\circ}25'$ — $33^{\circ}20'$;东西长约740公里,南北宽约470公里,全省总面积18.59万平方公里,人口1990年为5396.92万。湖北东邻安徽,南界江西、湖南,西连四川,西北接陕西,北与河南毗邻。全省地势西高东低,土地肥沃,物产丰富。京广、焦柳、襄渝铁路纵横贯通,长江、汉水在武汉汇合,大小湖泊星罗棋布,素以“鱼米之乡”和“千湖之省”而闻名国内外。

湖北是荆楚文化的发祥地,辛亥革命首义之区,有悠久的历史 and 光荣的革命传统。清朝初年,正式建立湖北省。进入民国后,辖区基本上没有变化,从而形成了湖北省的行政区划建制。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在鄂、湘、豫、皖、赣、川、黔、陕等省毗邻地区,建立湘鄂西、鄂豫皖、湘鄂赣、湘、鄂川黔等苏区和鄂豫陕游击根据地;抗日战争时期,以湖北为中心,建立鄂豫边区(始称豫鄂边区,以后名称多次更迭,通称鄂豫边区)抗日民主根据地;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在湖北省和豫、皖、陕边境地区,先后建立鄂东、鄂西北、豫鄂陕、江汉、鄂豫、桐柏、陕南等解放区。1949年4月,中共中央中原局决定撤销江汉、鄂豫区党委,成立湖北省委(经中央批准,郧阳地区6县于1950年2月划归湖北省)。湖北省会武汉市,素有“九省通衢”之称,是华中地区的经济中心,在中国近代史上占有重要地位。

湖北党组织从创建到1987年党的第十三次代表大会闭幕止,已经走过68年光辉的战斗历程。

1840年鸦片战争后,在国际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的侵略下,中国封建社会逐步解体,变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十九世纪六、七十年代,外国侵略势力扩展至长江流域,武汉成为西方列强在中国内地倾销商品、掠夺原料的集散地。九十年代后,帝国主义资本大量输入湖北,并与封建、买办势力相勾结,从各方面残酷地剥削、压迫劳动人民。随着帝国主义在湖北开办企业和洋务运动的兴起,以武汉三镇为中心,长江沿岸、京汉铁路沿线各主要城镇出现了现代工业,诞生了产业工人阶级。1914年以后,湖北民族工业迅速发展,到1920年,各类工厂已达千家以上,近代工业工人约30万人,而且约60%集中在500人以上的工矿企业,有利于培养工人阶级意识和发展阶级斗争。在此期间,

武汉地区工人罢工斗争此起彼伏,绵延不断,工人阶级觉悟逐渐提高,由自发走向自觉。这是创建湖北党组织的阶级基础。与此同时,从1915年开始的以提倡科学和民主为主要内容的新文化运动日益深入湖北知识界,特别是1917年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在知识分子和工人群众中引起强烈反响。“五四”运动前后,恽代英、董必武、陈潭秋、林育南等一批先进的知识分子在武汉建立进步团体,出版刊物,创办学校,批判旧社会,宣传新思潮,传播马克思主义,有效地促进了湖北人民的思想解放。武汉工人阶级积极参加“五四”运动,以前所未有的气势登上政治舞台,发挥了重大作用。在运动中,先进的知识分子进一步认识到工人阶级的伟大力量,到工人中进行革命活动,宣传马克思主义,促进了马克思主义和工人运动结合。这样,党在武汉地区产生的阶级基础和思想基础都已基本具备。

1920年秋,在上海共产主义小组的帮助下,董必武、陈潭秋、刘伯垂、包惠僧、张国恩、郑凯卿等在武昌组建武汉共产主义小组,成为中共最早建立的国内6个地方组织之一,和上海、北京、长沙、广州、济南等共产主义小组一道,为1921年7月召开党的“一大”、正式成立中国共产党作了组织准备。从此,湖北人民的革命斗争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

党的“一大”后不久,成立了中共武汉地方委员会;1922年春夏期间,改为中共武汉区执行委员会(简称武汉区委),到1923年“二·七”惨案前,武汉区委领导的工人运动蓬勃发展,“位于全国前列”,掀起了第一次罢工高潮,建立了全国最早的地方总工会。“二·七”惨案后,武汉革命运动转入低潮,但斗争从未停止。1924年2月,中共武汉区委撤销,所属的中共武昌、汉口两地方执行委员会改属中央直接领导。同年秋,组建中共武汉地方执行委员会(简称武汉地委)统一管理全省党组织,领导湖北人民为发展革命运动而斗争。

1925年1月党的“四大”召开后,湖北革命运动不断发展,经过“五·卅”运动的风暴,逐步转入高潮,湖北党组织也随之改变徘徊停滞状态,进入大发展阶段。1926年5月,中共武汉地委改组为中共湖北地方执行委员会(简称湖北地委),到8月,在全省41个县(当时全省共69个县)建立了党组织,工、农、青、妇等群众组织都有较大的发展,国共合作和革命统一战线工作也取得了显著进展。9月,中共湖北地委改组为中共湖北区执行委员会(简称湖北区委)。10月,北伐军占领武汉三镇。12月,国民党临时中央党政联席会议(即武汉国民政府)在武汉成立。同时,大部分中共中央委员、中央各部门负责人以及共产国际代表陆续到达武汉,开展工作。党及时有效地发动广大人民群众参

加支援北伐战争,和帝国主义、封建势力进行坚决斗争。武汉成为全国革命中心。蒋介石在上海制造“四·一二”惨案、叛变革命后,湖北区委发动了全省规模的声势浩大的讨蒋运动,党和群众组织在斗争中迅速发展壮大,到4月,党员达13 000名,工会会员40多万人,农协会员171万余人,在全省多数县市中,建立了共产党员起领导作用的各级国民党党部。至此,湖北革命运动达到了高潮。

1927年5月,在帝国主义的全力支持下,国内各种反动力量重新组合,武汉国民政府处于列强干涉和蒋介石及粤、川、奉系军阀的四面包围之中;由于陈独秀坚持推行右倾投降主义政策,湖北地区的政治形势急转直下。同月,中共湖北区委改组为中共湖北省执行委员会(简称湖北省委),在险恶形势下坚持斗争,全省65个县有党的活动,党员达17 000名。7月15日,汪精卫反革命集团悍然召开“分共”会议,向共产党员和工农群众举起屠刀,全省党和群众组织受到严重摧残,荆楚大地顿时陷于一片血海之中。轰轰烈烈的大革命遭到惨重失败。

1927年8月7日,中共中央在汉口召开紧急会议,坚决纠正了以陈独秀为代表的右倾投降主义,确定实行土地革命和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派的总方针。在这个方针指导下,中共湖北省委领导全省人民从血泊中站立起来,组织秋收起义、年关暴动和开辟武装割据区域的斗争。随着党的“六大”精神的贯彻执行,在湖北省委和湘、豫、皖、赣等省党组织共同奋斗下,到1930年春、夏期间,湘鄂赣、鄂豫皖、湘鄂西苏区相继创建形成。1930年8月底,中央决定撤销湖北省委,除湘(鄂)赣边境特委隶属湖南省委外,其他各苏区党组织均先后改属长江局和中共中央直接领导。

湘鄂西苏区以湖北地区为主体,由跨越鄂、湘、豫三省的几块根据地所组成,先后建立过中共湘鄂西特别委员会(简称湘鄂西特委)、中共湘鄂西临时省委、省委和中共鄂豫边临时省委员会(简称鄂豫边临时省委,前身为鄂豫边特委),均属湘鄂西中央分局领导。鄂豫皖苏区由鄂豫边、豫东南、皖西等根据地组成。1930年春,中共鄂豫皖边特别委员会成立后,几经演变,到1931年2月,建立中共鄂豫皖边特区委员会(简称鄂豫皖特区委),实现了对全苏区党政组织和军队的统一领导。同年5月,鄂豫皖中央分局成立,下设中共鄂豫皖临时省委员会(简称鄂豫皖临时省委,后改为省委)。湘鄂赣苏区由湘(鄂)赣边和鄂东南两块苏区组成。1931年3月前,鄂东南苏区单独发展。中共湘鄂赣特区委员会(简称湘鄂赣特区委)成立后,才从组织上实现了全苏区的统一领导;7月,特区委正式改组为中共湘鄂赣省委员会(简称湘鄂赣省委),属苏区中央局管辖。在党中央和中央军委领导下,在中央苏区和红一方

面军胜利发展的影响下,由于湘鄂西、鄂豫皖、湘鄂赣苏区党委从实际出发,充分发动群众,进行土地改革,加强党组织和政权建设,采取主力红军和地方部队相结合,正规红军和游击队、赤卫队相结合,群众武装和非群众武装相结合的人民战争,连续粉碎了敌人的三次“围剿”,使上述苏区达到鼎盛时期。到1932年春,这3块苏区连游击区在内,共140余县(湖北境内65县),基本区人口1000多万,党员最多时近10万名,主力红军发展到近11万人,先后建立了县级以上革命政权140余个,并且构成了互为犄角、相互策应、威逼武汉、长沙、合肥、安庆等城市的态势,成为威胁、动摇蒋介石反动统治的强大力量,具有极其重要的战略地位。

从1932年夏开始,蒋介石调集60多万军队,先后对这3块苏区发动了空前规模的第四次“围剿”。由于敌我兵力悬殊,加上王明“左”倾冒险主义的干扰,和“肃反”严重扩大化的危害,鄂豫皖、湘鄂西红军终于未能打破敌人“围剿”,遭到失败;湘鄂赣红军也因军事失利,受到重大损失。1932年10月,鄂豫皖中央分局率红四方面军主力越过平汉路,向川陕转进。同月,湘鄂西中央分局率红三军(即红二军团)于洪湖苏区丧失后突围转移,1933年12月,放弃湘鄂边,转入创建湘鄂川黔苏区阶段。1934年12月,鄂豫皖省委率红二十五军西征入陕后改为鄂豫陕省委,创建了鄂豫陕游击根据地。在此以后,湘鄂赣、鄂豫皖边区和鄂豫边游击区党组织和红军、游击队在异常艰难的条件下,英勇顽强地坚持游击战争,战胜了敌人的军事“清剿”、经济封锁和政治诱降,使红旗始终飘扬在幕阜山、大别山、桐柏山上,为我党保存和锻炼了一批重要的武装骨干力量。根据党中央指示,上述地区4200多名红军游击队,于1938年1月分别编入新四军第一、第四支队。

1937年7月,抗战爆发后,第二次国共合作的局面迅速形成。上海沦陷后,武汉成为当时国民党统治区军事、政治、经济、文化和抗日救亡运动的中心。中共湖北省工作委员会(简称湖北省工委,后改称临时省委、省委)成立后,立即着手恢复、重建地方党的组织。1938年10月,武汉失陷后,湖北省委进一步加强了农村工作,并与河南省委配合,为发动抗日游击战争作了一系列的准备,逐步形成了以豫南竹沟、鄂东七里坪和鄂中汤池为中心的三个战略支撑点,为尔后创建鄂豫边区根据地打下了基础。

1939年初,根据形势的变化,中共中央中原局决定撤销湖北省委、河南省委和安徽省工委,建立中共豫鄂边区委员会(简称豫鄂边区党委)、中共鄂豫皖边区委员会(简称鄂豫皖区党委)、中共鄂中区委员会(简称鄂中区党委)、中共鄂西北区委员会(简称鄂西北区党委),3月,

中共中央南方局决定建立中共湘鄂西区委员会(简称湘鄂西区党委),湖北省各有关地区分别归属上述各区党委管辖。11月,中原局决定撤销鄂豫皖、豫鄂边、鄂中3个区党委,组建新的中共豫鄂边区委员会(简称豫鄂区党委),统一领导豫南、鄂东(含鄂东北)、鄂中地区党的组织和武装部队。从此,湖北地区进入了创建发展鄂豫边区抗日民主根据地的新阶段。1941年“皖南事变”后,新四军第五师奉命成立。1942年6月,豫鄂边区党委改称中共鄂豫边区委员会(简称鄂豫区党委)。1944年10月,鄂豫区党委改为鄂豫皖湘赣区党委。随着鄂南和湘北、赣西北部分地区相继开辟,1945年5月,遵照中央电示,建立中共湘鄂赣边区临时委员会(简称湘鄂赣区党委)。7月,该区党委撤销后,鄂南地区归还鄂豫皖湘赣边区建制。鄂豫边抗日民主根据地到1945年8月日本投降时,管辖范围连游击区在内,已扩大到鄂、豫、皖、湘、赣毗邻地区65个县(湖北境内46个县),总人口1030多万人;基本区38个县,其中湖北境内32个县。边区建立了县级以上政权54个,五师和地方部队发展到5万余人。在全国抗战大局中,鄂豫边区地处正面战场的前沿,长期孤悬敌后,位于日、伪、顽三面夹击之中。以李先念为首的鄂豫边区党委在复杂困难情况下,坚决贯彻党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广泛发展游击战争,始终坚持对敌独立作战,对控制中原,联结华北,屏障华东和西南大后方等方面,都起到了极其重要的战略作用,为夺取抗战的最后胜利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解放战争时期,湖北党组织是在两条战线上进行战斗的。人民解放军与国民党的军事斗争,是主战场;以武汉为中心,在各城市所开展的反蒋爱国群众运动是第二条战线。1945年8月,日本投降后,蒋介石调集重兵,进犯鄂豫边区,企图抢占胜利果实。为了应付内战,进行自卫反击,党中央决定组建鄂豫皖中央局(10月改为中共中央中原局),下设中共鄂东区委员会(简称鄂东区党委)、中共江汉区委员会(简称江汉区党委)和中共河南区委员会。1946年6月,在蒋介石调集重兵包围的形势下,根据中央指示,中原局率中原部队主力突围,7月,突围部队相继进入鄂西北地区 and 豫鄂陕边地区,分别建立中共鄂西北区委员会(简称鄂西北区党委)和豫鄂陕边区委员会(简称豫鄂陕区党委),胜利地粉碎了蒋介石的“围歼”计划。1947年2月,经党中央批准,除留少数部队在原地坚持斗争外,两解放区主力部队向外转移,完成了党中央给予的牵制30万敌军,支援配合华东、华北、西北自卫战场的战略任务。

1947年5月16日,中共中央批准,成立中原局,邓小平任书记,统一领导南进中原、创建中原解放区的战略任务。6月30日,晋冀鲁豫野战军(简称刘邓大军)一举突破黄河天险,千里跃进大别山,使人民解放

军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到9月,已先后解放了鄂豫皖边区20多个县,建立了鄂豫和皖西解放区。11月,中共鄂豫区委员会(简称鄂豫区党委),管辖鄂豫边22个县(其中湖北13个县),军区部队2万多人。12月,刘邓大军第十、十二纵队奉命挺进桐柏、江汉地区,分别建立了中共桐柏区委员会(简称桐柏区党委),中共江汉区委员会(简称江汉区党委)。1949年2月底,原桐柏区所辖湖北各县划属江汉区后,该区共管湖北境内28个县,人口800余万,军区部队最后发展到4万余人。与此同时,陈赓、谢富治兵团开辟了豫陕鄂解放区,1948年5月,分划为豫西、陕南两区,陕南区除管辖陕南31个县外,还管辖鄂西北6个县。

辽沈、平津、淮海三大战役胜利后,中原局为了把鄂豫两省建成为解放大军渡江南下进军的前进阵地和主要后方,决定撤销鄂豫区和江汉区党委,组建中共湖北省委。5月12日,中共中央决定建立华中局(后改称中南局);同月20日,中共湖北省委在孝感花园成立,同时,成立湖北省人民政府和湖北军区。5月16、17日,武汉三镇解放。中央划三镇为武汉市,直属中央管辖。随后,华中局和湖北省委领导机关迁入武汉。11月,湖北全省解放。至此,新民主主义革命在湖北取得了完全的胜利。

“惟有牺牲多壮志,敢教日月换新天”!从1920年秋武汉共产主义小组诞生到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在29年的漫长岁月里,湖北共产党人面对武装到牙齿的国内外敌人,怀着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前仆后继,英勇斗争,牺牲了70多万烈士,其中仅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先后牺牲的省委书记、副书记就有24人。烈士的鲜血染红了荆楚大地,对中国革命事业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树立起永恒的历史丰碑。

湖北解放后,处于执政地位的湖北党组织,面临着医治战争创伤、安定社会秩序、建立人民政权、恢复和发展生产、逐步推进社会改革和法制建设的繁重任务。1949年至1952年底的三年经济恢复时期,全省开展了清匪反霸、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三反”、“五反”等运动,肃清了反革命残余势力,废除了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清除了帝国主义势力和影响,建立了各级人民政权机构,统一了财政经济,稳定了市场,平抑了物价,迅速恢复和发展了工农业生产,工农业总产值三年累计增长51.2%,使财政经济情况得到根本好转,人民生活得到改善。与此同时,中共湖北省委把培养造就大批优秀干部作为一项重大的战略任务来抓,举办了湖北人民革命大学和各类干部学校,共计培训6.9万多人;吸收工农和知识分子干部2.8万多人,留用和录用旧公职人员、工程技术人员1万多名;此外,在文化教育战线吸收知识分

子5.2万人;本着积极慎重的方针,培养和发展党员。党员由1949年的9443名发展到89070名。这一期间,各级党委始终把党的思想建设和作风建设放在重要地位,组织干部学习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进行党的基本知识、优良传统的教育,并通过整风、整党、“三反”运动,解决党员思想不纯和组织不纯问题,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勤俭建国的精神,为有计划地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作了组织上的准备。

1953年,开始执行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在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经过五年的努力,全省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经济建设中,注意了综合平衡,兼顾了生产建设和人民生活,国民经济得到健康发展,第一个五年计划提前一年胜利完成。

1954年6月,中央决定撤销大区一级党政机构,武汉市由中央直辖市改属湖北省辖。同年,中央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宪法,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社会主义的民主法制建设不断改进和完善。1954年开始的全省审干工作,进一步纯洁了干部队伍,提高了党员、干部的觉悟,增强了团结,调动了广大干部的积极性。与此同时,在工厂、农村、学校比较普遍地建立了基层党组织,加强了党的建设,到1957年,全省党员发展到40多万人。

1958年,开始执行第二个五年计划。由于急于求成,轻率地发动了“大跃进”运动,使得以高指标、瞎指挥、“共产风”等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开来,加之自然灾害的影响,使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遇到严重困难。1960年10月,中央决定把“调整、巩固、充实、提高”作为整个经济工作的指导方针,对国民经济进行了全面调整。湖北省委和各级党组织坚决贯彻执行中央的“八字”方针,采取实际措施,压缩基建规模,调整工业内部结构,停止一切非生产性建设,精简职工,压缩城镇人口,大力加强农业。对“大跃进”中无偿调用社员和集体财物进行清理退赔。经过三年调整,全省经济状况得到好转。1964年至1965年,全省经济又呈现迅速发展的势头。1965年和1957年相比,全省工农业总产值增长近一倍,国民收入增长104.8%。

建国后的头17年,中共湖北省委先后召开了5次党的代表会议和两次党的代表大会。至1965年底,全省党员人数发展到72.6万人。

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的“文化大革命”,使党、国家和人民遭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湖北党组织从省委领导机关到基层支部,都遭到严重冲击,经济建设遭受严重损失,人民生活又一次受到严重影响。10年动乱中,全省工农业生产有4年大幅度下滑。但是,

由于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对“文化大革命”的抵制,湖北县以上各级领导班子除个别情况外,基本上是团结的,没有分裂成对立的派别,军队干部在三支两军(支左、支工、支农、军管、军训)中,一般都能与地方干部合作共事,保护和起用了大批地方干部,主要领导权尤其是指挥生产的实权,大多数掌握在革命干部手里,使国民经济保持了缓慢的增长速度。十年中,工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 5.1%。

1976 年 10 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胜利,从危难中挽救了党,挽救了革命,使我们的国家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特别是在 1978 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省各级党组织进行艰巨的拨乱反正工作,清查了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摧垮了“四人帮”在湖北的反革命势力,整顿各级领导班子。经过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党的各项政策、整党、实现干部“四化”、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调动了全省党员和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出现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与此同时,湖北各级党组织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在中央制定的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指导下,给湖北的经济建设注入了活力,工农业生产得到迅速的发展。1987 年,全省国民生产总值、工农业总产值和国民收入总值(按当年价格计算),分别为 517.77 亿元,908.87 亿元,464.77 亿元,比 1978 年分别增长 2.4 倍,2.6 倍和 2.4 倍,主要经济指标都翻了一番,人民生活有了明显的改善。这一期间,党的建设也取得了很大的进展,通过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与整党,端正了思想路线,纯洁了党的队伍,党的组织有了很大的发展,到 1987 年底,全省党员达到 2 240 538 人,占全省总人口的 4.5%。全省有武汉、黄石、十堰、襄樊、沙市、宜昌、鄂州、荆门 8 个市委,黄冈、孝感、咸宁、荆州、宜昌、邵阳 6 个地委和鄂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委;辖有 53 个县委、17 个县级市委和 1 个县级林区党委。全省各级政权、地方军队、统战和群团组织也不断得到加强。干部队伍在革命化的前提下,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情况有了显著变化,全省干部参加党校、大专院校干部专修科和各种形式培训的达 85 万多人,干部的政治、文化、业务素质都有很大提高。

为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决心同心同德,在党中央领导下,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坚持改革开放,加强党的建设,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艰苦奋斗,继续沿着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开辟的道路奋勇前进,为实现湖北在中国中部崛起谱写新的篇章。

目 录

前 言

1987年湖北省行政区划图

中国共产党湖北省组织史 资料

第一编 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

第一章 湖北地区党的早期组织 及所属群团组织

第一节 党的组织 (6)

一、武汉共产党支部 (6)

二、早期党员 (7)

第二节 群团组织 (9)

武昌社会主义青年团 (9)

第二章 中共武汉地方委员会、 武汉区委和汉口、武昌 地委及所属党、群组织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3)

一、中共武汉地方委员会 (13)

二、中共武汉区执行委员会 (13)

三、中共汉口地方执行委员会 (14)

四、中共武昌地方执行委员会 (14)

第二节 群团组织 (15)

一、工会组织 (15)

二、青年团组织 (17)

第三章 中共武汉地委和湖北地 委及所属党、群组织

第一节 党的组织 (22)

一、中共武汉地方执行委员会 (22)

二、中共湖北地方执行委员会 (23)

第二节 群团组织 (28)

一、工会组织 (28)

二、青年团组织 (29)

三、妇女组织 (32)

第四章 中共湖北区委、湖北 省委及所属党、群组织

第一节 党的组织 (37)

一、中共湖北区执行委员会 (37)

二、中共湖北省执行委员会 (38)

三、中共湖北区委、省委下辖 党组织 (38)

第二节 群团组织 (44)

一、工会组织 (44)

二、青年团组织 (47)

三、妇女组织 (50)

第二编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第一章 中共湖北省委(含临委) 及所属党、政、军、群组织

第一节 党的组织 (62)

一、中共湖北省委(含临委) 领导机构 (62)

二、省委(含临委)下辖县级以 上党组织 (69)

第二节 政权组织 (99)

一、鄂东、鄂东南区政权组织 (99)

二、鄂南地区政权组织·····	(100)
三、鄂西、鄂中地区政权组织·····	(101)
四、鄂北地区政权组织·····	(103)
五、鄂东北、鄂豫皖边地区湖北 部分政权组织·····	(104)

第三节 军事组织·····(105)

一、鄂东、鄂东南地区军事组 织·····	(105)
二、鄂南地区军事组织·····	(109)
三、鄂西地区军事组织·····	(111)
四、鄂北地区军事组织·····	(117)
五、鄂东北、鄂豫皖边地区湖北 部分军事组织·····	(120)
六、鄂中地区军事组织·····	(121)

第四节 群团组织·····(122)

一、工会组织·····	(122)
二、共青团组织·····	(126)
三、妇女组织·····	(132)

第二章 湘鄂西苏区及所属湖北 地区党、政、军、群组织

中共湘鄂西特委及所属湖北

地区党、政、军、群组织·····(148)

第一节 党的组织·····(148)

一、湘鄂西特委领导机构名录·····	(149)
二、湘鄂西特委下辖湖北部分 县级以上党组织·····	(149)

第二节 政权组织·····(152)

一、湘鄂西联县政府领导机构 名录·····	(153)
二、湘鄂西联县政府下辖湖北 部分县级以上政权组织·····	(153)

第三节 军事组织·····(155)

一、湘鄂西军事委员会·····	(156)
二、湘鄂西军委下辖洪湖苏区、 汉川苏区地方部队和各	

县武装·····	(156)
----------	-------

三、湘鄂西军委下辖湘鄂边苏 区地方部队和各县武装·····	(159)
----------------------------------	-------

四、湘鄂西军委下辖巴兴归 苏区地方武装·····	(160)
-----------------------------	-------

五、湘鄂西军委下辖荆当远 游击区地方武装·····	(160)
------------------------------	-------

六、湘鄂西军委下辖松枝宜 游击区地方武装·····	(161)
------------------------------	-------

第四节 群团组织·····(161)

一、工会组织·····	(161)
二、共青团组织·····	(162)
三、妇女组织·····	(163)

中共湘鄂西临时省委、省委 及所属湖北地区党、政、军、 群组织·····(165)

第一节 党的组织·····(165)

一、中共湘鄂西省临时委员会·····	(166)
二、中共湘鄂西省委员会·····	(166)
三、中共湘鄂西临时省委、省 委下辖湖北部分县级以 上党组织·····	(167)

第二节 政权组织·····(172)

一、湘鄂西苏维埃联县(省) 政府·····	(172)
二、湘鄂西省苏维埃政府·····	(173)
三、湘鄂西联县(省)政府、省 苏维埃政府下辖湖北部 分县级以上政权组织·····	(173)

第三节 军事组织·····(176)

一、湘鄂西省革命军事委员会·····	(177)
二、湘鄂西省军委下辖各苏区、 游击区地方部队和各县 武装·····	(177)

第四节 群团组织·····(184)

一、工会组织·····	(184)
二、共青团组织·····	(186)
三、妇女组织·····	(189)